

## 〈十无尽藏品〉第二十二

### 一、 来意

有五种意义：一、为答前面第二会初十藏的问题；二、前明十行阶位，今依据阶位而起修行；三、前面约十行位属个别修行，今则是贯穿开始与结尾，共通地修行；四、前明成就十行位的修行，今则辨别清净对治的修行；五、前面明自分究竟，今则辨明趋后位进一步的修行。藏有二种意思，一者以累积的意义而言，表示在十行之后；二者以出生意义而言，系在十地之前。又说以回向而言，回向没有自体，但以能回向前面的十行为其自体，今十藏既然为十行的胜进，同时也是为回向而胜进，所以回向之后无有个别的胜进，此即是与后互举之意思。

### 二、 释名

藏是出生，蕴积的意义，意为在一藏之内，本体含容法界。

### 三、 宗趣

以十藏为宗，摄取前者产生后者，以得果为旨趣。

### 四、 释文

◎经文——尔时，功德林菩萨复告诸菩萨言：「佛子！菩萨摩訶萨有十种藏，过去、未来、现在诸佛，已说、当说、今说。何等为十？所谓：信藏、戒藏、惭藏、愧藏、闻藏、施藏、慧藏、念藏、持藏、辩藏，是为十。」

（解）——解释经文内容，大致区分为四项：一、唱数显同，二、征名列异，三、依名广释，四、总叹胜能。经文开始，有过去未来现在同说，表显殊胜劝令众生需遵守。之后叙述十藏的内容：藏的意思于前段已述，心净称为信，制止称为戒，崇敬尊重贤善称为惭，轻拒暴恶为愧，参教广闻为闻，克己为人为施，决择诸法为慧，令心明记为念，任持所记为持，巧宣所持为辩，各有作业和功用。其中十藏就相状而言，念、慧及信、惭、愧等五项以体为本性；另外的五项则以修行作用而立名称；若就融通而言，十种藏皆是顺应法界的修行，因为法界的体性本自清净、离过。如果以随相而说，前九项皆自利，后一项为利他行。

◎经文——「佛子！何等为菩萨摩訶萨信藏？」

（解）——一开始依名称解释，十藏即为十段，就信而言，包含征名、释相、结名、辨益等四项。

◎经文——此菩萨信一切法空，信一切法无相，信一切法无愿，信一切法无作，信一切法无分别，信一切法无所依，信一切法不可量，信一切法无有上，信一切法难超越，信一切法无生。

（解）——初明信的相，有十句，其中前三句是三空即空、无相、无愿，信所执着的皆是无相；信一切法均是因缘和合，所以是空；观男女一相都不可得，所以无相；在三界中都无所愿求，所以无愿。次三句是信依他无生；依他便是因缘和合，所以无作；不实在，那有什么可分别，所以无分别；因为无体，所以无所依；次三信圆成无性；因为无边，所以不可量；因为最殊胜，所以无有上；因为深而难以超越，后一总信三性都是无生，指的是空等通三，指遍计所执是空，依他起是空，圆成实也是空。

◎经文——若菩萨能如是随顺一切法，生净信已，闻诸佛法不可思议，心不怯弱；闻一切佛不可思议，心不怯弱；闻众生界不可思议，心不怯弱；闻法界不可思议，心不怯弱；闻虚空界不可思议，心不怯弱；闻涅槃界不可思议，心不怯弱；闻过去世不可思议，心不怯弱；闻未来世不可思议，心不怯弱；闻现在世不可思议，心不怯弱；闻入一切劫不可思议，心不怯弱。何以故？此菩萨于诸佛所一向坚信，知佛智慧无边无尽。十方无量诸世界中，一一各有无量诸佛，于阿耨多罗三藐三菩提，已得、今得、当得，已出世、今出世、当出世，已入涅槃、今入涅槃、当入涅槃，彼诸佛智慧不增不减、不生不灭、不进不退、不近不远、无知无舍。

（解）——此段经文表明信的力量，初二对于殊胜的上法不怯弱，接着四句是对于广而多的法不害怕：一、对所化众生，二、对度化的法，三、度化的处所，四、对于涅槃界，即度化的去处；再后四句是对宽远的教法不害怕：即过去之因不作果，未来的法无可愿，现在的法无相，入长久的时间劫无障碍，因为都是空的，而以上十项均是深广难思。后问何以深广难思，菩萨听闻也不会怯弱，答说因为有坚固的相信力量，所信的就是佛的智慧，智慧有什么相貌，有无边无尽，同于真如理性，无法计算。

◎经文——此菩萨入佛智慧，成就无边无尽信；得此信已，心不退转，心不杂乱，不可破坏，无所染着，常有根本，随顺圣人，住如来家，护持一切诸佛种性，增长一切菩萨信解，随顺一切如来善根，出生一切诸佛方便。是名：菩萨摩訶萨信藏。菩萨住此信藏，则能闻持一切佛法，为众生说，皆令开悟。

（解）——此段落分科为总结信成，总说一句信成，谓由明达佛智的无边无尽，而称为成就信行。经文「得此信」下，显出成就信的利益，即表明出成就的相貌，有十一句：初句为总，二、内心不杂，所以不退转；三、外缘不会沮坏故；四、不染着于外相故；五、有正确的智慧故，如果是无智慧的信，只会长养无明；无根是讲智慧的体，根本是讲智慧的作用，意为由无住的本体建立一切法，无本即是根本。六、顺同古有的圣教故；七、安住菩提心故；八、护持一切

切诸佛的种性已经成就；九、复增长新的见解；十、顺如来而产生善根；十一、不会停滞有与无上，而能善巧方便。

◎经文——「佛子！何等为菩萨摩訶萨戒藏？此菩萨成就普饶益戒、不受戒、不住戒、无悔恨戒、无违诤戒、不损恼戒、无杂秽戒、无贪求戒、无过失戒、无毁犯戒。

（解）——第二介绍戒藏，初十戒，皆通于三聚净戒，有关遮止的罪都属于菩萨律仪，而有救护意思的，则属于饶益及摄善法戒。

◎经文——云何为普饶益戒？此菩萨受持净戒，本为利益一切众生。

（解）——初为普饶益戒，讲到饶益，是菩萨本来的意愿，所以一开始即说此戒。

◎经文——云何为不受戒？此菩萨不受行外道诸所有戒，但性自精进，奉持三世诸佛如来平等净戒。

（解）——第二不受戒，不受有二种意思，一、不受邪戒，如牛戒、狗戒等，此皆是外道所持的恶禁戒，通常有二种原因持此恶戒。一者由天眼，见有众生从鸡、狗等而生天上；二者不在理上寻思，妄生此种方法。二、在过去生守持三聚净戒已成习性，不会踰越规矩戒律。

◎经文——云何为不住戒？此菩萨受持戒时，心不住欲界、不住色界、不住无色界。何以故？不求生彼，而持戒故。

（解）——第三不住戒，表示唯为佛果菩提及众生而持戒，不为贪求三界而持戒；所指非为难陀之类的持戒。难陀的典故，谓难陀的缘很长，其人多闻，明白其性多贪欲，染着孙陀罗，「佛以方便力诱引到天上，见到天女端正姝丽，超越其妻子；见诸天的男子皆有天女，独在一处见有一天女非常美丽，但无天男。因而问佛，佛令他自问，彼女答说：『我有夫主，即佛弟难陀。』难陀回答：『我身即是。』天女说：『难陀为僧，身披袈裟。』难陀听到，便求剃落持戒。」本为贪着天女，而持禁戒，所以阿难讥笑说：「如羝羊相触 将前而更却 汝为持戒 其事亦如是 身虽能持戒 心为欲所乐 斯业不清净 何用是戒为」，意为羊本来想向前，好像你想要生天上享受贪欲，而又退后，好比你持戒，所以是不清净。

◎经文——云何为无悔恨戒？此菩萨恒得安住无悔恨心。何以故？不作重罪，不行谄诈，不破净戒故。

（解）——第四无悔恨戒，于《涅槃经》记载：「何故持戒」等者，即第二十七记载：「师子吼言：『何因缘故，受持禁戒？』佛言：『为心不悔。何故不悔？为受乐故。何故受乐？为远

离故。何故远离？为安隐故。何故安隐？为禅定故。何故禅定？为实知见故。何故为实知见？为见生死过患故。何故为见生死过患？为心不贪着故。何故为心不贪着？为得解脱故。何故为得解脱？为得无上大涅槃故。何故为得无上大涅槃？为得常、乐、我、净故。何故为得常、乐、我、净？为得不生不灭故。何故为得不生不灭？为见佛性故。是故菩萨性自能持究竟净戒。』」

◎经文一一云何为无违净戒？此菩萨不非先制，不更造立；心常随顺，向涅槃戒，具足受持，无所毁犯；不以持戒，恼他众生，令其生苦，但愿一切心常欢喜而持于戒。

（解）一一第五无违净戒，后句的不非先制，非的意思为违背，不违背先有的约定，也不再设，不同调达；「不同调达」者，佛说有四依，为除比丘四种恶欲；调达加一为五，《四分律》第四卷记载：「调达以五邪法诱诸比丘：尽形寿乞食为一，尽形寿着粪扫衣为二，尽形寿露地坐为三，尽形寿不食酥、盐为四，尽形寿不食鱼及肉为五。」后面不违涅槃，表示顺着涅槃寂灭之道。

◎经文一一云何为不恼害戒？此菩萨不因于戒，学诸呪术，造作方药，恼害众生，但为救护一切众生而持于戒。

（解）一一第六为不恼害戒，有二种意思，一、非为欲恼害众生，而先必须持戒，如欲禁龙，曾闻罗汉持戒而能使唤龙，因此而持戒。二、非为欲成净戒，而逼恼众生，即《百论》中外道计划杀马祀天，得生梵天，即是逼恼于马，而说为持戒。

◎经文一一云何为不杂戒？此菩萨不着边见，不持杂戒，但观缘起持出离戒。

（解）一一第七的不杂戒，指戒是纯正的，若出现邪见，而称为杂。以律学者而言，多计为有戒；但禅学者，说戒如空。以定有定无而言，禅学者说定有着常，定无着断，此种说法即是邪见，杂在正戒当中；后句观缘性离，系教众生观察因缘之相，不坏坚持，缘起性空，才不会起迷妄颠倒。

◎经文一一云何为无贪求戒？此菩萨不现异相，彰已有德，但为满足出离法故而持于戒。

（解）一一第八无贪求戒，「不现异相，彰已有德」，包含在五邪之一，如《十住论》说五邪：矫异、自亲、激动、抑扬、因利求利，今文则属于矫异的一种。其详细内容如「十住婆沙论说」记载：「一、矫异者，谓有贪利养，故行十二头陀，作如是念：『他作是行，当得敬养；我作是行，亦或得之。』为利养故，改易威仪。二、自亲者，为有贪利养，故至檀越家，而语之言：『汝等如我父母、兄弟、姐妹、亲戚，无有异也。若有所须，我能相与；若有所作，我能作之。不计远近，来相问讯。我住此者，正相为耳。』为求利养，贪着檀越，能以巧辩牵引人心。三、激动者，谓存有不计贪罪，欲得财物，现于贪相，语檀越言：『此衣、钵、尼师坛好。若我得

之，则能受用。若人随意施者，此人难得！』又有谓檀越言：『汝家羹、饭、饼、肉香美，衣服又好。若常供养我，我以亲眷必当相与！』四、抑扬者，谓贪利养，故语檀越言：『汝极慳惜，尚不能与父母、兄弟、姐妹、妻子、亲戚，更有谁能得汝物者？』檀越愧耻，奉上而施与。又至余家，告诉彼人说：『汝有福德，受人身不空，阿罗汉等常入汝家，与汝坐起语言。』此举欲令檀越必认为我就是罗汉。五者、因利求利者，谓有以衣、钵、僧伽梨、尼师坛等资生物持示人言：『此是国王及施主等，并余贵人将来与我！』令其檀越心中生念：『王及贵人尚供养彼，况我不与！』因以此利更求余利，故以名也。」

◎经文一一云何为无过失戒？此菩萨不自贡高，言我持戒；见破戒人亦不轻毁，令他愧耻；但一其心，而持于戒。

（解）一一第九无过失戒，不轻毁者，于《无行经》记载：「见破戒人，不说其过恶，应念彼人久久亦当得道。」

◎经文一一云何为无毁犯戒？此菩萨永断杀、盗、邪淫、妄语、两舌、恶口，及无义语、贪、瞋、邪见，具足受持十种善业。菩萨持此无犯戒时，作是念言：『一切众生毁犯净戒，皆由颠倒；唯佛世尊能知众生以何因缘而生颠倒，毁犯净戒。我当成就无上菩提，广为众生说真实法，令离颠倒。』是名：菩萨摩訶萨第二戒藏。

（解）一一第十无毁犯戒，表示十种善业是所有戒的根本，故特别举出说明。「菩萨持此」下，双明饶益有情和摄善法，以利益众生。

◎经文「佛子！何等为菩萨摩訶萨惭藏？此菩萨忆念过去所作诸恶而生于惭。」

（解）一一第三介绍惭藏，《瑜伽师地论》谓：「内生羞耻为惭，」「外生羞耻为愧。」《涅槃》云：「惭者，羞天，」典故出于《南经》第十七，耆婆为阿闍世王说的法，经云：「大王！诸佛，世尊常说是言：『有二白法，能救众生：一、惭，二、愧。惭者，自不作罪；愧者，不教他作。惭者，内自羞耻；愧者，发露向人。惭者，羞天；愧者，羞人。是名惭愧。无惭愧者，不名为人，名为畜生。』」

◎经文——谓彼菩萨，心自念言：『我无始世来，与诸众生皆悉互作父母、兄弟、姊妹、男女，具贪、瞋、痴、憍慢、谄诳及余一切诸烦恼故，更相恼害，递相陵夺，奸淫、伤杀，无恶不造；一切众生，悉亦如是，以诸烦恼备造众恶，是故各各不相恭敬、不相尊重、不相承顺、不相谦下、不相启导、不相护惜，更相杀害，互为怨讎。自惟我身及诸众生，去、来、现在，行无惭法，三世诸佛无不知见。今若不断此无惭行，三世诸佛亦当见我。我当云何犹行不止？甚为不

可。是故我应专心断除，证阿耨多罗三藐三菩提，广为众生说真实法。』是名：菩萨摩訶萨第三惭藏。

（解）——一个别解释分二部分，首先解释过去作的恶行，是无惭的行为；二、从「自惟」下，因解释了而生出了惭，显示惭的相状，而内自羞耻。「是故」下，决志断此行而后证，菩萨自惟昔日过失，同情众生，三世常行此恶，故需专心断除，防止已调伏的会再生起，而广为众生说此法。

◎经文——「佛子！何等为菩萨摩訶萨愧藏？此菩萨自愧昔来，于五欲中，种种贪求，无有厌足，因此增长贪、恚、痴等一切烦恼：『我今不应复行是事。』又作是念：『众生无智，起诸烦恼，具行恶法，不相恭敬，不相尊重，乃至展转互为怨讎。如是等恶，无不备造，造已欢喜，追求称叹，盲无慧眼，无所知见。于母人腹中，入胎受生，成垢秽身，毕竟至于发白面皱。有智慧者，观此但是从淫欲，生不净之法，三世诸佛皆悉知见。若我于今犹行是事，则为欺诳三世诸佛。是故我当修行于愧，速成阿耨多罗三藐三菩提，广为众生说真实法。』是名：菩萨摩訶萨第四愧藏。

（解）——第四解释愧藏，初自念无愧，而修愧行，故说「我今不应复行是事」，即是愧行。二、「又作」下，伤害众生而无羞愧，不觉苦与集，故说无知，无见；三、「于母」下，依顾世间，而修愧行，誓愿利益自己和他人。所指的「不净之法」，指从淫欲而生，即种子不净；母人腹中，即住处不净；成就垢秽身体，即自相与自性；究竟发白，意念究竟不净；又垢秽形，是内在的污秽不净；处胎受生，有苦触不净；从淫欲生，属于下劣不净。若从涅槃四德的常、乐、我、净而言，则严格而言，三界都是不净的。

经文——「佛子！何等为菩萨摩訶萨闻藏？此菩萨知是事有故是事有，是事无故是事无；是事起故是事起，是事灭故是事灭；是世间法，是出世间法；是有为法，是无为法；是有记法，是无记法。

（解）——所谓闻藏，意指听闻的根本，实在应为多知；内容包括一、缘生，二、有漏的色、受、想、行、识等五蕴，三、无漏的五蕴，四、有为，五、无为，六、有记，七、无记等七项。

◎经文——何等为是事有故是事有？谓：无明有故行有。何等为是事无故是事无？谓：识无故名色无。何等为是事起故是事起？谓：爱起故苦起。何等为是事灭故是事灭？谓：有灭故生灭。

（解）——「何等」下有七段，主要表达十二因缘的顺序内容，于《集论》记载：「谓于因时有能引、所引，于果时有能生、所生。」初于能引中明白污染观想，故说「无明有，故行有」。第二、约所引，亦通能、所相对，以明白清净观想，故说「识无，故名色无」。因为识通于能

和引，而有二种业：一、持诸有情所有业缚，谓与行所引习气俱生灭故；二、与名色作缘，谓由识入母胎，名色得增长。而经文中说识无，表示不为业力所熏，不为业所缚，而不入胎，也不增长名色，故说「识无，故名色无」。第三、能生、所生相对，以明染观，故说「爱起，故苦起」。苦即是当下的果，爱表示能生；意为前面的爱、取、有是能生，主动的生起，自己能发动的；生、老、死是所生，前面有主动的能生，造就出来的即是一期生命的生与灭。

◎经文——何等为世间法？所谓：色、受、想、行、识。

（解）——世间法内容是第二、有漏的五蕴，蕴表积聚义，《杂集论》记为藏果，重担义。谓重担者，于论记载：「荷杂染担，故名为蕴，如肩荷担。荷杂染担者，谓烦恼等诸杂染法，皆依色等故。譬如世间身之一分，能荷于担，即此一分名肩名蕴；色等亦尔，能荷杂染，故名之为蕴。」而标名世间，世即隐覆的意思，盖掉殊胜意义；又有可破坏义，因为有三世变化的缘故。间，表堕入虚伪中，此种隐覆法即堕入虚伪中的法。色以变碍为相，有二义：一、变坏义，变者表显刹那无常，坏者，显示众同分（众多有情具有同类之性，或使有情众生得同等类似果报之因。）无常。二、变碍义，变即变坏，碍谓质碍，《杂集论》记载：「一、问云：『色蕴何相？』答：『变现相是色相，此有二种：一、触对变坏，二、方所示现。』触对变坏者，谓由手足乃至蚊虻，被他所触对时，即便变坏；方所示现者，谓由方所随何相，示现如此色，如是如是色」等。

受以领纳为义，《杂集论》记载：「问云：『受蕴何相？』答：『领纳相是受故，谓领种种净、不净业所得异熟。』」

想者取像，《杂集论》记载：「构了相是想相，由此想故，构了种种像类，随所见闻、觉知之义，起诸言说。」

行谓迁流变化，《俱舍论》记载：「造作、」「迁流二义名行。」《杂集论》记载：「进作相是行相，由此行故，令心造作，谓于善、恶、无记品中驱役心故。」识以了别《俱舍论》记载：「识谓各了别。」《杂集论》记载：「了别相是识相，由此识故，了别色、声、香、味、触、法等种种境界。」

◎经文——何等为出世间法？所谓：戒、定、慧、解脱、解脱知见。

（解）——出世间法指第三的无漏五蕴，亦称为无取五蕴。无漏蕴有二种：一、名色等不与漏相应；二、从已转立者，即五分法身，如经文所说。转上段的五蕴成此五分，谓转色蕴成于戒身；转受蕴而成定身，定名正受，入四种禅定（初禅、二禅、三禅、四禅）；转想成慧，凡所有相，皆是虚妄，见相非相，即是见到法身；转行为解脱，因无贪等行称为心解脱，永断无知，

称为慧解脱，又转识成解脱知见。如《仁王·观空品》记载：「观色、受、想、行，得戒忍、知见忍、定忍、慧忍、解脱忍」即是这个意思。

◎经文——何等为有为法？所谓：欲界、色界、无色界、众生界。

（解）——第四、有为的意思，于《瑜伽师地论》一百记载：「有生灭，系属因缘，是名有为」，《大智度论》记载：「有所得故，是名有为。」三界是众生所依的处所，众生则是依于器世间的能依者。《杂集论》记载：「若法有生、住、异、灭，可名有为。一切法皆有为，唯除法界的法。法处一分，为舍执着无常我故。」又于《璎珞本业经》上卷记载：「佛子！见、着二业，迷法界中一切欲心，故欲所起报分为欲界报。佛子！见、着二业，迷法界中一切色心，故色心所起报分为色界报。佛子！见、着二业，迷法界中一切定心，故定心所起报分为无色界报。是故于一法界中有三界果报。」若更令易见，欲界有男、女形，淫欲受身故；色界无男、女、形，唯有色故；无色界谓无色。《璎珞本业经》所指的见与着，经说有七见与六着。经云：「佛子！无明者，名不了一切法，迷法界，而起三界业果。是故我言从无明藏起十三烦恼，所谓：邪见、我见、常见、断见、戒见、盗见、疑见七见——见一切处求，故说见——复起六着心——、贪、爱、瞋、痴、欲、慢——于法界中一切时起。一切烦恼以十三为本，无明与十三为本，是以就法界中别为三界报。」

◎经文——何等为无为法？所谓：虚空、涅槃、数缘灭、非数缘灭、缘起、法性住。

（解）——第五、无为，为是作的意思，即前面的生灭。今虚空等，寂寞冲虚，湛然常住，无彼造作，故称为无为。《瑜伽师地论》记载：「无生灭，不系属因缘，是名为无为。」

初、说到虚空，离开所有障碍，没有物显现。

二、涅槃，古有二说，一说性寂灭故，即性净涅槃；一说性净之果，为圆净涅槃。三、数缘灭者，数指慧数，由慧为缘，拣择诸惑，能显灭理，而译为择灭；意为有拣择能力而得息灭各种烦恼，所以译为择灭。

四、非数缘灭，意为非由慧数灭惑而得，乃因性净及缘缺而得，亦称为非择灭。根据《俱舍论》解释：「如眼与意，专一色时，余色、声、香、味、触等谢；缘彼境界，五识身等住未来世，毕竟不生。由彼不能缘过去境，缘不具故，得非择灭。」当眼缘色时，亦合缘声等，以专注色，故耳等不缘声等；同时声等，刹那已谢，故令缘声等识更不复生，以前五识唯缘现量<sup>1</sup>，不缘过去、未来。而言触等者，等取去中有与能缘同时为所缘境者，如他心智所缘境，此他心智唯缘现在心王，亦合缘心所，以专注心王，故于心所得到的是非择灭。

<sup>1</sup>即由感官直接覺知外界現象之知識。

五、缘起者，有别有通，别谓十二因缘，因为缘起无性，故为无为。《涅槃经》记载：「十二因缘即是佛性」者，于北经三十二师子吼品，经文说：「善男子！无明不能吸取诸行，行亦不能吸取于识也；亦得名为无明缘行，行缘识。有佛无佛，法界常住。若言佛性住众生中者——善男子！——，常法无住，若有住处，即是无常。善男子！十二因缘无定住处；若有住处，十二因缘不得名常。如来法身亦无住处，法界、法入、法阴、虚空，悉无住处；佛性亦尔，都无住处。」又记载：「佛性者名十二因缘。何以故？以因缘故，如来常住。一切众生定有如是十二因缘，是故说言一切众生悉有佛性，十二因缘即是佛性，佛性即是如来。」

六、法性者，即真如，谓非迷妄颠倒，故称真如；又真实如常，楨出迷妄与事，于一切位恒常如其性质；又说住，乃因远离变迁；与法为性，是随缘之义。

◎经文——何等为有记法？谓：四圣谛、四沙门果、四辩、四无所畏、四念处、四正勤、四神足、五根、五力、七觉分、八圣道分。

（解）——第六有记法，解释说：「谓能招爱、非爱果，故名有记。」今只有举出善，应说：顺理善法，可以记录。下面记录法体，有十一句，意义可归纳为五项，即四圣谛、四沙门果、三十七品助道法、四辩及四无所畏。其内容如下：四圣谛即苦集灭道；四沙门果即出自〈梵行品〉；四辩如第九地所说；三十七品如第四地。四无所畏，指无畏有四：1.一切智无畏，在《瑜伽师地论》亦称正等觉无畏，谓由觉悟了诸法，故称为一切智；2.漏尽无畏，所谓漏尽，表示所有的烦恼，不论种子或现行都一并断尽；3.障道无畏，障道是指说障碍法，有染必为障碍；4.出苦道无畏，出苦道是指说出离道，诸圣修习，决定出苦故。

◎经文——何等为无记法？谓：世间有边，世间无边，世间亦有边亦无边，世间非有边非无边；世间有常，世间无常，世间亦有常亦无常，世间非有常非无常；如来灭后有，如来灭后无，如来灭后亦有亦无，如来灭后非有非无；我及众生有，我及众生无，我及众生亦有亦无，我及众生非有非无；

（解）——无记中分二部分，第一先将名称提出来讲，后在「谓世间」下，辨别相状。无记的意义是非善非恶，不能招感爱、非爱果，称为无记。接着经文，所谓世间，指三世间，即众生世间、五蕴世间及器世间，今此文正显众生世间，兼明五蕴世间。众生只是这世界的过客，是假的，而外道执着计度分别以为有一个我存在，所以出现有边、无边、亦有边亦无边、非有边非无边等见解。初、「有边」的四句，系依未来世而说；「有边」者，即断见外道计度我于后世更不复作，则与此身俱尽。「无边」者，谓我于后世更有所作。有论记载：「若世间有边 云何有后世 若世间无边 云何有后世」，解释为有边则后无续，故无后世；无边则常相续，亦无后世。有边则断，无边则常。「常」等四句，系依过去世而说；如来有、无，系依涅槃而说。于《中论·邪见品》记载：「我于过去世 为有为是无 世间常等见 皆依过去世 我于未来

世 为作为无作 有边等诸见 皆依未来世」。又于〈涅槃品〉记载：「如来灭后有、无等、依涅槃起。」「我及众生有」、「无」四句则约现在而说。

◎经文——过去，有几如来般涅槃？几声闻、辟支佛般涅槃？未来，有几如来？几声闻、辟支佛？几众生？现在，有几佛住？几声闻、辟支佛住？几众生住？

（解）——此段经文明示三乘的凡夫、圣者数量多少，横亘三世无边，不可算计。

◎经文——何等如来最先出？何等声闻、辟支佛最先出？何等众生最先出？何等如来最后出？何等声闻、辟支佛最后出？何等众生最后出？何法最在初？何法最在后？

（解）——此段经文科判为门竖无际，而不可说，所谓的法，指染净一切法。

◎经文——世间从何处来，去至何所？有几世界成？有几世界坏？世界从何处来，去至何所？

（解）——此段经文科判为世间所从，有六句，初二问众生及蕴世间，次四句问器世间。以外道计众生有最初生，或说从冥谛中来，而又还归于冥。此说法是数论学派将宇宙万有分为二十五种真谛，而以冥谛为第一谛，为万物的本源，诸法的开始，又称为冥初，又为诸法生灭变异的根本原因，而为诸法的实性，又称冥性或自性。或说此世间均由微尘所构成，最妙的色相，恒常不变，聚则为身器，散则为微尘。而此皆为邪见的源头，所以不应回答。《瑜伽师地论》记载：「有情望器，有五不同：一、谓器界（器世间，山河大地）生死，共因所生；有情生死，但由不共。故是因不同。二、谓器有除断，有情流转不断故，是时不同。三、谓三灾坏、不坏故，名法不同。四、谓器界因无，永断；有情不尔，名断不同。五、谓器则断而复续，有情断已无续，名续不同。」所谓器界生死，共因者，如〈如来出现品〉记载，三谓三灾，但坏器界（山河大地），不坏有情；先令有情生上界竟，方坏器界故。又四器界因无，永断者，如染刹之因已消失，不复更修染的因，来招染的刹土；有情染因虽灭，阴识不灭。五器界断而复续，谓招成、坏刹土，坏灭之后又再成就；有情若舍异生（凡夫）本性，终不会再变为凡夫。

◎经文——何者为生死最初际？何者为生死最后际？

（解）——初际由无始，为圣教明白指示；若生死有终，则非正理。答有三种意思：一者以人而说，可以说有终点；若通望一切，则没有终极。二者以彼一定的执着，乃增长邪见，亦不应回答。若许有终，必有始故；但常法无开始，所以亦无终。三者以法性而言，皆不可说。《中论》有说：「大圣之所说 本际不可得 生死无有终 亦复无有终」，其中既说了本际不可得，也不应一定要无始和无终，何况一定要说有始和有终。

◎经文——是名无记法。菩萨摩訶萨作如是念：『一切众生于生死中，无有多闻，不能了知此一切法。我当发意，持多闻藏，证阿耨多罗三藐三菩提，为诸众生说真实法。』是名：菩萨摩訶萨第五多闻藏。

（解）——此段经文表示多闻的意思，因为大悲众生无有听闻，长沦于生死流转，因此发愿持守闻藏，自己证悟之后才能利益他人。

◎经文——「佛子！何等为菩萨摩訶萨施藏？此菩萨行十种施，所谓：分减施、竭尽施、内施、外施、内外施、一切施、过去施、未来施、现在施、究竟施。

（解）——第六施藏，有十种施，前六是事舍，内容为身、命、财；次三为心舍，表示不取着；后究竟施表示全部舍。

◎经文——佛子！云何为菩萨分减施？此菩萨禀性仁慈，好行惠施。若得美味，不专自受，要与众生，然后方食；凡所受物，悉亦如是。若自食时，作是念言：『我身中有八万户虫依于我住，我身充乐，彼亦充乐；我身饥苦，彼亦饥苦。我今受此所有饮食，愿令众生普得充饱。』为施彼故而自食之，不贪其味。复作是念：『我于长夜爱着其身，欲令充饱而受饮食。今以此食惠施众生，愿我于身永断贪着。』是名：分减施。

（解）——一、分减施，初明分减的相状，「若自食」下，明示如何善巧，对外无布施的对象，但持续布施；「复作」下，表明对治布施的障碍。

◎经文——云何为菩萨竭尽施？佛子！此菩萨得种种上味饮食、香华、衣服、资生之具，若自以受用则安乐延年，若辍已施人则穷苦夭命。时，或有人来作是言：『汝今所有，悉当与我。』菩萨自念：『我无始已来，以饥饿故丧身无数，未曾得有如毫末许饶益众生而获善利。今我亦当同于往昔而舍其命，是故应为饶益众生，随其所有，一切皆舍；乃至尽命，亦无所吝。』是名：竭尽施。

（解）——二、竭尽施是指不顾活命，倾尽自己所有，然而必须有布施的心意，必须衡量布施的举动，若为成就大利益，则当无吝惜身与命；但若对象是贪求无厌，或恶心欲行大害，应有善巧方便，不要成就他人的恶事。不论内施与外施均需恪守原则。

◎经文——云何为菩萨内施？佛子！此菩萨年方少盛，端正美好，香华、衣服以严其身；始受灌顶，转轮王位，七宝具足，王四天下。时，或有人来白王言：『大王当知！我今衰老，身婴重疾，羸独羸顿，死将不久；若得王身手足、血肉、头目、骨髓，我之身命必冀存活。唯愿大王莫更筹量，有所顾惜；但见慈念，以施于我！』尔时，菩萨作是念言：『今我此身，后必当死，无一利益；宜时疾舍，以济众生。』念已施之，心无所悔。是名：内施。

（解）一一三、内施指内身，莹字孤单意思，顿表损耗，冀是希望。

◎经文——云何为菩萨外施？佛子！此菩萨年盛色美，众相具足，名华、上服而以严身；始受灌顶，转轮王位，七宝具足，王四天下。时，或有人来白王言：『我今贫窶，众苦逼迫。唯愿仁慈，特垂矜念，舍此王位以贍于我；我当统领，受王福乐！』尔时，菩萨作是念言：『一切荣盛必当衰歇，于衰歇时，不能复更饶益众生。我今宜应随彼所求，充满其意。』作是念已，即便施之而无所悔。是名：外施。

（解）一一四、外施指王位，窶字表示无财准备礼品。

◎经文——云何为菩萨内外施？佛子！此菩萨如上所说，处轮王位，七宝具足，王四天下。时，或有人而来白言：『此转轮位，王处已久，我未曾得。唯愿大王舍之与我，并及王身，为我臣仆！』尔时，菩萨作是念言：『我身财宝及以王位，悉是无常、败坏之法。我今盛壮，富有天下；乞者现前，当以不坚而求坚法。』作是念已，即便施之，乃至以身恭勤作役，心无所悔。是名：内外施。

（解）一一五、内外施表示王位为外，兼含身体作劳役为内的意思。

◎经文——云何为菩萨一切施？佛子！此菩萨亦如上说，处轮王位，七宝具足，王四天下。时，有无量贫穷之人来诣其前，而作是言：『大王名称周闻十方，我等钦风，故来至此。吾曹今者各有所求，愿普垂慈，令得满足！』时，诸贫人从彼大王，或乞国土，或乞妻子，或乞手足、血肉、心肺、头目、髓脑。菩萨是时，心作是念：『一切恩爱会当别离，而于众生无所饶益。我今为欲永舍贪爱，以此一切必离散物满众生愿。』作是念已，悉皆施与，心无悔恨，亦不于众生而生厌贱。是名：一切施。

（解）一一六、凡所有物称为一切施，此与竭尽施及内外施不同之处，在于竭尽施有拣择而有分减，只有供应生活的需求，内外施则是王位和身体劳役等。而此一切施，通于前面所说，而更加增广到无边，比照第六回向。

◎经文——云何为菩萨过去施？此菩萨闻过去诸佛菩萨所有功德，闻已不着，了达非有，不起分别，不贪不味，亦不求取，无所依倚；见法如梦，无有坚固；于诸善根，不起有想，亦无所倚；但为教化，取着众生，成熟佛法，而为演说；又复观察：『过去诸法，十方推求都不可得。』作是念已，于过去法，毕竟皆舍。是名：过去施。

（解）一一七、过去施，对于三世的布施，皆表示出不执着，对于过去不生追恋，先明对佛法不执着，于「又复」下，则对于一切法无执着。「不起分别」下，个别显示，先表示不执着的相状，不分别，则合乎于法性；接着不贪染，不执着爱某一味，亦不方便求取而造就自己的德

行，亦不依此起修行。既然都不着，为何而说，答说只为教化众生，令无执着。于一切法无著者，乃以般若智求不可得，触目现有境界，都明了性空的道理，对过往的法，还计度分别它的存在吗！

◎云何为菩萨未来施？此菩萨闻未来诸佛之所修行，了达非有，不取于相，不别乐往生诸佛国土，不味不着，亦不生厌；不以善根回向于彼，亦不于彼而退善根，常勤修行，未曾废舍；但欲因彼境界摄取众生，为说真实，令成熟佛法；然此法者非有处所、非无处所，非内、非外，非近、非远。复作是念：『若法非有，不可不舍。』是名：未来施。

（解）一一八、未来施，前不着修行的因，不愿净土的果，不说其好也不厌其事。不回向，在解释上面的不味，不自己安处，以求殊胜妙乐。「不退」已下，解释上面的不厌，而常勤修行。「但欲」下，解释疑惑，疑问为既对于净土不欲求，修行的目的为何？解释有二项：一者就大悲层面，全为摄受众众生；二者「然此」下，就智能层面，智能了解有不一定恒常有，所以生也不是恒常的生，因此而不执着。此去非有处所，表示未来还未到，因缘际会就会成就，圣人的智慧当可知道，所以是非无处所。因取决于心，故非内也非外，又还未到，所以无有远近之分。

◎经文——云何为菩萨现在施？此菩萨闻四天王众天、三十三天、夜摩天、兜率陀天、化乐天、他化自在天、梵天、梵身天、梵辅天、梵众天、大梵天、光天、少光天、无量光天、光音天、净天、少净天、无量净天、遍净天、广天、少广天、无量广天、广果天、无烦天、无热天、善见天、善现天、色究竟天，乃至闻声闻、缘觉具足功德。闻已，其心不迷、不没、不聚、不散，但观诸行如梦不实，无有贪着；为令众生，舍离恶趣，心无分别，修菩萨道，成就佛法，而为开演。是名：现在施。

（解）一一九、现在施，先列诸天，后列二乘的功德。前面欲界有六天：四天王天、忉利天(三十三天)、夜摩天、兜率陀天、化乐天、他化自在天；色界的天列出：梵天、梵身天、梵辅天、梵众天、大梵天；从「梵天」以下，明色界天，「大梵」是彼天王，获中间定，初生，后没，威德等殊胜，故称为大。少光天、无量光天、光音天、净天、少净天、无量净天、遍净天；「光天」为二禅三天；有三种意思，一、自地天内，光明最少故称少光天；二、光明转为殊胜，而为无量光天；三、光音天，口出净光的意思。次「净天下」表三禅三天，在意地受乐，总称为净；有三种意思：一、于自地中，此净最劣，称为少净；二、净增难量，称为无量净；三、此净普周，称为遍净。广天、少广天、无量广天、广果天、无烦天、无热天、善见天、善现天、色究竟天。次「广天」下，明四禅八天。初三离八灾患，皆称为广；于自地中，此福犹劣，故称为少广；二、福难量，故称为无量广天；三、在异生果中，最为殊胜，而称为广果天。「无烦」以上，称为五净居；意为离欲诸圣，以圣道水洗濯烦恼垢，而称为净。是净身所止处，故称为净居；或以此天中无异生杂类，清一色全是圣人所住，而称为净居。一、无烦者，烦为繁

杂，或繁广，在无繁中，此为最初；在繁广天，此为最劣。二、无热者，表示已善能调伏，除杂修禅定的上、中品障，意乐调柔，离开热恼。三、善现者，已得上品杂修禅定，果德易于彰显，故名善现；四、善见者，杂修定障，见极清彻，故名善见；五、色究竟者，更无有处于有色中能超过此，或已到众苦所依身最后边。乃至二乘功德，指中间越过无色界的四空天。「闻已」下，正明舍心中，听闻上世、出世境界后，以不迷为实，不沉没于贪，不聚集其善因，不散动以分别。但有问难，说不聚善因，何以说五乘因果？解释说：拯救三恶道的剧苦，显示人、天来舒缓，停止恶见的妄情，说二乘来引导摄受，完全都是为众生而设想，并非自己不舍。

◎经文——云何为菩萨究竟施？佛子！此菩萨，假使有无量众生或有无眼、或有无耳、或无鼻舌及以手足，来至其所，告菩萨言：『我身薄祐，诸根残缺。唯愿仁慈，以善方便，舍己所有，令我具足。』菩萨闻之，即便施与；假使由此，经阿僧祇劫，诸根不具，亦不心生一念悔惜。但自观身，从初入胎，不净微形，胞段诸根，生老病死；又观此身，无有真实，无有惭愧，非贤圣物，臭秽不洁，骨节相持，血肉所涂，九孔常流，人所恶贱。作是观已，不生一念爱着之心。复作是念：『此身危脆，无有坚固。我今云何而生恋着？应以施彼，充满其愿。如我所作，以此开导一切众生，令于身心不生贪爱，悉得成就清净智身。』是名：究竟施。是为菩萨摩訶萨第六施藏。

（解）——第十、究竟施，略有五种意义得到究竟的名称，一、前六项舍财及命，次三舍着心；二、又发大愿，令众生无有执着；三、令众生得到究竟的果，四、不生一念爱着，就是微细无着；五、究竟能令众生得到实在的利益。解释究竟施的相状中，初，布施的境界现前；二、「菩萨闻」下，正式表明布施的行为；又分为二：初者，正施无有吝惜；二者、「但自」下，释成行的理由。由入观，此观即是念处的观；皆指身者，观有通别，别观五蕴，一一都称为身。通观五阴，都是无常。《大智度论》记载：「五阴即无常，无常即苦，苦即无我」，今此不净偏重语及色身，其余的三观皆通五蕴，一项、苦观，谓从入胎，皆为苦摄受；老等可知；二项、「又观」下，明无我观，表示无真实的主宰；「非贤圣物」，表示是世间。三项、「臭秽」下，明不净观；四、「复作」下，明无常观，观此身脆弱，随时会遭遇危险。三、「如我」下，表回向众生。拣别小乘，然菩萨修此观时，以无所得而为方便，同于法界，不共小乘。

◎经文——「佛子！何等为菩萨摩訶萨慧藏？此菩萨于色如实知，色集如实知，色灭如实知，色灭道如实知；于受、想、行、识如实知，受、想、行、识集如实知，受、想、行、识灭如实知，受、想、行、识灭道如实知；于无明如实知，无明集如实知，无明灭如实知，无明灭道如实知；于爱如实知，爱集如实知，爱灭如实知，爱灭道如实知；于声闻如实知，声闻法如实知，声闻集如实知，声闻涅槃如实知；于独觉如实知，独觉法如实知，独觉集如实知，独觉涅槃如实知；于菩萨如实知，菩萨法如实知，菩萨集如实知，菩萨涅槃如实知。

（解）——明示如实知的境界，以四谛——苦、集、灭、道的智慧照十种法，归为五类，前面是色、受、想、行、识的五蕴，接着是有支即无明与爱；再来是二乘，最后是菩萨。十中前七项，表现出来的相即是苦，无明与爱，性质是有漏的，行苦相随，缘成是集，无性为灭，显出灭即是道，此为总说。个别而言，不了无常、不净等过，而生爱着，称为色集；若灭痴爱，称为色灭；唯以止和观，是色灭道——由止离爱，由观离痴。若兼用助道，则有戒学及助道品。十二因缘中只举出无明与爱，因为此二者有发业、润业的作用，《涅槃》三十四记载：「从无明生爱，当知是爱即是无明；从爱生取，当知是取即无明、爱」。无明为本，爱、取为际，此中间有识等五及生、老死，今领悟无明，由迷过去，到爱，若不断，则轮转不息，如会思考，将来则不再生死。后三项乃以净而言，声闻是人，四谛是法，所行道品为集，所成的果为涅槃；十二因缘是缘觉法，无边法界是菩萨法。又知声闻即是知苦，以声闻苦是已知，法是彼所行法，即是道谛；集是烦恼未尽，是为集谛，而涅槃即灭谛。

◎经文——云何知？知从业报诸行因缘之所造作，一切虚假，空无有实，非我非坚固，无有少法可得成立。

（解）——解释如实知的意思，不仅能知行相，亦表示所知的相。回答「知从业报」，是五蕴相状，有业的集合，而产生报业的苦。说「诸行因缘之所造作」，指十二因缘；「诸行因缘」即是集相；「之所造作」是苦谛相。「一切」以下，表现知道无相，通于苦、集。因为非我而空无有实，只是假借五阴；因为非坚固，都是因缘和合；无有少法可得，空无有实，都是虚假幻相。

◎经文——欲令众生知其实性，广为宣说。为说何等？说诸法不可坏。何等法不可坏？色不可坏，受、想、行、识不可坏，无明不可坏，声闻法、独觉法、菩萨法不可坏。何以故？一切法无作、无作者、无言说、无处所、不生、不起、不与、不取、无动转、无作用。

（解）——「欲令」以下，利他为重，彰显知道苦灭及苦灭道；能知诸法实相的性质，是道谛的相状；「法不可坏」及所知的性，则是灭谛的相。而不可坏，系属于性呢？还是属于相？解释说：相即是性。又问：现见诸法犹如聚集的泡沫、阳焰，梦幻不实，怎说其不坏呢？因为有三种意义：一、色等性空，色即是空，则还要说什么坏不坏的，本来无可坏；若坏则会空，则非本来即空。二、由空即真，同于法性；若坏之后才有真，则事相在理的外面。三、由即空，不等待坏；坏了就断灭了。经文有十句五对，（一切法无作、无作者、）初、无我无造，所以不可坏；（无言说、无处所）二、离开能、所的诠示故；（不生、不起）三、能生不生，所生不起故；（不与、不取）四、因不取果，果不与因故；（无动转、无作用）五、体无动转，用无作相故。

◎经文——菩萨成就如是等无量慧藏，以少方便，了一切法，自然明达，不由他悟。

（解）——总结多门，以彰显善巧的，更有多门，皆以无所得等为少方便。比照《大般若经》所言，亦以无生为方便，无住为方便，无依为方便，全都为般若的相状。然而「为方便」略有二种意思：一者为入有方便，令有无所得等；二、为入空方便，亦不住无得故；今取入有方便的意思。

◎经文——此慧无尽藏有十种不可尽故，说为无尽。何等为十？所谓：多闻善巧不可尽故，亲近善知识不可尽故，善分别句义不可尽故，入深法界不可尽故，以一味智庄严不可尽故，集一切福德心无疲倦不可尽故，入一切陀罗尼门不可尽故，能分别一切众生语言音声不可尽故，能断一切众生疑惑不可尽故，为一切众生现一切佛神力教化调伏令修行不断不可尽故；是为十。是为菩萨摩訶萨第七慧藏。住此藏者，得无尽智慧，普能开悟一切众生。

（解）——此段经文可归为十事五对如下：一、（多闻善巧不可尽故，亲近善知识不可尽故，）表因缘；二、（善分别句义不可尽故，入深法界不可尽故，）表教理；三、（以一味智庄严不可尽故，集一切福德心无疲倦不可尽故，）表福智；四、（入一切陀罗尼门不可尽故，能分别一切众生语言音声不可尽故，）表持辩；五、（能断一切众生疑惑不可尽故，为一切众生现一切佛神力教化调伏令修行不断不可尽故；）表智通。其中第三福与智皆称一味者，华严四祖澄观清凉国师以百华虽各自展现不同颜色，但共同成就一片树阴；万法虽各有不同，但以一智贯穿。

◎经文——「佛子！何等为菩萨摩訶萨念藏？此菩萨舍离痴惑，得具足念，忆念过去一生、二生，乃至十生、百生、千生、百千生、无量百千生，成劫、坏劫、成坏劫、非一成劫、非一坏劫、非一成坏劫，百劫、千劫、百千亿那由他，乃至无数、无量、无边、无等、不可数、不可称、不可思、不可量、不可说、不可说不可说劫；念一佛名号，乃至不可说不可说佛名号；念一佛出世说授记，乃至不可说不可说佛出世说授记；念一佛出世说修多罗，乃至不可说不可说佛出世说修多罗；如修多罗，祇夜、授记、伽他、尼陀那、优陀那、本事、本生、方广、未曾有、譬喻、论议，亦如是；念一众会，乃至不可说不可说众会；念演一法，乃至演不可说不可说法；念一根种种性，乃至不可说不可说根种种性；念一根无量种种性，乃至不可说不可说根无量种种性；念一烦恼种种性，乃至不可说不可说烦恼种种性；念一三昧种种性，乃至不可说不可说三昧种种性。

（解）——第八念藏，释其相状有四：一、总标念的体性，二、所念差别，三、能念的胜相，四、明示念的利益相。「忆念」下，表所念的差别性，归纳起来有十种事：一、生，二、劫，三、佛名，四、授记，五、演教，六、众会，七、说义，八、根性，九、所治，十、能治。由文清楚可知。再来，说十二分教，即十二部经，第一、修多罗，北地说契经，也有另外四种说法：一、法本，二、但名经，三、直说，四、圣教。第二、祇夜，指应颂，即与经文长行相应

的偈颂，由于长行未说完全时，由偈颂再叙述完整。第三、授记，亦称记别，记是记录，别是分别。一、记弟子的生死因果，其文非一种。二、记菩萨当成佛事，如记弥勒菩萨。第四、伽陀，北地称为讽颂，讽即颂，是一种孤起的偈颂，目的在易于诵持。第五、尼陀那，北地称为因缘，有二，一者因请方说，为重视法的缘故；二者因事方说，知全部来龙去脉的缘故。第六、优陀那，北地称为自说，有二：一者为令知而请法；二者为令所化众生殷重，念佛慈悲，为不请友。第七、本事，一者说佛往事，如第一会第六〈毘卢遮那品〉叙说威光太子等。二者说弟子往事，如说诸善友因缘等。第八、本生，谓说往昔受生，一者说如来，如说威光太子数数转身，值遇诸佛等；二者说弟子，谓说昔受身，如诸善友等。又本事是说其事，本生则说受身。第九、方广，一者为广大利乐有情，二者正法须广大弘扬。《杂集论》记载：「方广者，谓菩萨藏相应言说；亦名广破，以能广破一切障故；亦名无比法，无有诸法能比类故，一切有情利益安乐所依处故，宣说广大甚深义故。」第十、未曾有，一者德业殊异，如佛初生，即行七步；说法不离菩提座，但升四天说法等事；二者法体希奇，指说佛、菩萨不共功德。第十一、譬喻，一者为深智者说相似，令解真实故；二者为浅识者说，为令其相信故。第十二、论议，一者因道理深故；二、义理不完整不究竟，必须循环研究，或佛自说，或菩萨互相讨论，如〈菩萨问明品〉等。最后一句念一三昧种种性，是说在一个定中，有凡夫、小乘或权实等多项而有差别不同的意思。

◎经文——此念有十种，所谓：寂静念、清净念、不浊念、明彻念、离尘念、离种种尘念、离垢念、光耀念、可爱乐念、无障碍念。

（解）——此念下表明能念的殊胜相状，一、寂静念表示与静虑相应故，二、清净念表示与无烦恼一起转故，三、不浊念表示净信具足故；四、明彻念表示对事了了知故，五、离尘念表示不取着于相故；六、离种种尘念表示已离开计度分别故；七、离垢念表示离开所知烦恼故；八、光耀念表示已与智慧光芒合在一起故；九、可爱乐念表示具足以上所有功德；十、无障碍念表示已远离上面各种过错故。

◎经文——菩萨住是念时，一切世间无能娆乱，一切异论无能变动，往世善根悉得清净，于诸世法无所染着，众魔外道所不能坏，转身受生无所忘失；过、现、未来，说法无尽；于一切世界中，与众生同住，曾无过咎；入一切诸佛众会道场无所障碍，一切佛所悉得亲近。是名：菩萨摩訶萨第八念藏。

（解）——菩萨下表明念的利益相貌，整段经文皆描述世间与出世间皆在正念当中，所以能远离过失成就德行。此为菩萨摩訶萨第八念藏的内容。

◎经文——「佛子！何等为菩萨摩訶萨持藏？此菩萨持诸佛所说修多罗，文句义理，无有忘失；一生持，乃至不可说不可说生持；持一佛名号，乃至不可说不可说佛名号；持一劫数，乃至不

可说不可说劫数；持一佛授记，乃至不可说不可说佛授记；持一修多罗，乃至不可说不可说修多罗；持一众会，乃至不可说不可说众会；持演一法，乃至演不可说不可说法；持一根无量种种性，乃至不可说不可说根无量种种性；持一烦恼种种性，乃至不可说不可说烦恼种种性；持一三昧种种性，乃至不可说不可说三昧种种性。佛子！此持藏无边难满，难至其底，难得亲近，无能制伏，无量无尽，具大威力，是佛境界，唯佛能了。是名：菩萨摩訶萨第九持藏。

（解）——第九、持藏，解释其相状当中，初、开始举出其文与义，表显长时间的持；二、徧举各种法，表显广大的能持前面所念的法。三、「佛子」下，辨明能持的德量。

◎经文——「佛子！何等为菩萨摩訶萨辩藏？此菩萨有深智慧，了知实相，广为众生演说诸法，不违一切诸佛经典；说一品法，乃至不可说不可说品法；说一佛名号，乃至不可说不可说佛名号；如是，说一世界，说一佛授记，说一修多罗，说一众会，说演一法，说一根无量种种性，说一烦恼无量种种性，说一三昧无量种种性，乃至说不可说不可说三昧无量种种性；或一日说，或半月、一月说，或百年、千年、百千年说，或一劫、百劫、千劫、百千劫说，或百千亿万那由他劫说，或无数无量乃至不可说不可说劫说。劫数可尽，一文一句，义理难尽。何以故？此菩萨成就十种无尽藏故。成就此藏，得摄一切法陀罗尼门现在前，百万阿僧祇陀罗尼以为眷属；得此陀罗尼已，以法光明，广为众生演说于法。其说法时，以广长舌出妙音声，充满十方一切世界；随其根性，悉令满足，心得欢喜，灭除一切烦恼缠垢。善入一切音声、言语、文字、辩才，令一切众生佛种不断，净心相续，亦以法光明而演说法，无有穷尽，不生疲倦。何以故？此菩萨成就尽虚空遍法界无边身故。是为菩萨摩訶萨第十辩藏。此藏无穷尽、无分段、无间、无断、无变异、无隔碍、无退转，甚深无底，难可得入，普入一切佛法之门。

（解）——第十、辩藏，初、总显体与作用，双照事与理二种实相，而称为深智慧。二、「说一品」下，表示能广大弘扬。三、「或一日」下，表示长时间的演扬教法；四、「其说法」下，彰显辩才的德行。在赞叹殊胜的德行方面，文有十句，意思可归纳为七种辩：一、无穷尽是丰富意思的辩才，每一句都能产生很多义理。二、捷辩，欲说即说，不用分段停止。三、无疏谬辩，不以邪见错间深理故；四、无断辩，能相续连理故；五、应辩，应时应机，无有变异故；六、迅辩，迅若悬河，无隔碍故；之后的四句即一切世间最上的妙辩。又此辩有五种表德：一、甚深如雷，即经文的甚深无底；二、清彻远闻，故无退转；三、其声哀雅，故能普入一切佛法；四、能令众生入心敬爱；五、凡有听闻到者，欢喜无厌，故难可得入。

◎经文——「佛子！此十种无尽藏，有十种无尽法，令诸菩萨究竟成就无上菩提。何等为十？饶益一切众生故，以本愿善回向故，一切劫无断绝故，尽虚空界悉开悟心无限故，回向有为而不着故，一念境界一切法无尽故，大愿心无变异故，善摄取诸陀罗尼故，一切诸佛所护念故，了一切法皆如幻故。是为十种无尽法，能令一切世间所作，悉得究竟无尽大藏。」

（解）——「佛子」下，总叹十藏殊胜的功能，有十句，归纳成五对：饶益一切众生故，以本愿善回向故一、下化众生上求佛道；一切劫无断绝故，尽虚空界悉开悟心无限故，二、竖穷横徧，穷徧时间和空间而无限地开悟；回向有为而不着故，一念境界一切法无尽故，三、舍除外在有漏事项而以一念契合真理；大愿心无变异故，善摄取诸陀罗尼故，四、无变善摄，以无变的大愿心，善巧摄取所有咒语；一切诸佛所护念故，了一切法皆如幻故。五、外护内明；能为一切诸佛护念，明了一切法都如幻化。第四会解竟。（出自财团法人台北市华严莲社《新修华严经疏钞》第八册，页 1-236）